

# 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认真执行战略计划，保持公司经营的稳健运行。现将董事会 2020 年度的工作情况和 2021 年工作重点报告如下：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 年，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中美贸易摩擦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全球经济不确定性增大，公司部分下游产业的景气度有所下降，企业的经营面临诸多的不确定性。在多年未遇的困难局面下，公司克难求进、砥砺前行，紧紧围绕“市场领先、技术支撑、规模效益”发展战略，不断提高客户服务意识，着力开发优质客户；不断增强成本控制意识，着力提升生产效率；不断发展技术创新能力，着力优化产品结构。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5,913.33 万元，同比增长 1.47%；实现净利润 6,821.59 万元，同比下降 19.39%。

### 二、2020 年董事会日常履职情况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对公司各类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全年共召开 13 次董事会会议，所有会议召开都能按照程序及规定进行，所有会议的决议都合法有效，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内容
1	2020 年 1 月 3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
2	2020 年 1 月 1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庐江支行申请 4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等
3	2020 年 2 月 2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等

4	2020年4月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江支行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等
5	2020年4月26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
6	2020年5月15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等
7	2020年6月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
8	2020年6月22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
9	2020年6月30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熊永宏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等
10	2020年7月13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参股的议案》
11	2020年8月21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等
12	2020年10月19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等
13	2020年10月27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 （二）股东大会召集及决议执行情况

2020年度，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全年董事会共提议召开4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1	2020年1月18日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
2	2020年2月10日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本次发行上市有效期的议案》等
3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
4	2020年9月8日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等

## （三）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2020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均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

认真、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等会议，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依法依规出具独立意见，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通过多种方式，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的意见和建议。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以及其他相关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 （四）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2020 年度，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政策要求与制度规范，认真履职，充分发挥了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良好的支持。

1、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对公司经营现状、发展前景、所处行业的风险和机遇进行了深入地了解，在公司的战略规划的制订等重大事项上提出了宝贵的建议，保证了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

2、提名委员会对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团队成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与执行情况；

4、审计委员会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审议了公司的定期报告，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了有效的指导和监督。

### 三、2021 年公司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勤勉尽责，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1、董事会将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并高效执行每一项决议。

2、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将根据《公司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召集、召开各专业委员会会议，尽职开展相关工作。

3、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

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规范性和透明度。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从维护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履职，按照既定的经营目标和发展方向开展工作，确保实现公司的可持续性健康发展。

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6 日